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5-050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查结果情况及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正在进行除《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外情形的其他重要事项核查。为此，公司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上述事项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7 月 8 日起停牌（详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公告的《停牌公告》）。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国家政府部门关于维护证券市场稳定的号召，正在积极与证券公司、基金公司接洽、讨论规模不低于 1 亿元的定向资产管理产品，争取在三个月内尽快完成上述产品的设计和资金筹集，适时增持本公司股票。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复牌。另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